

呼和浩特市检查检验共享平台对接自治区平台接口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QHZZB-2026-02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检查检验共享平台对接自治区平台接口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采购预算: 2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检查检验共享平台对接自治区平台接口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检查检验共享平台对接自治区平台接口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五)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3 15:30:00到2026-07-10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14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讨号板北街66号乐邦办公楼3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14 14:3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讨号板北街66号乐邦办公楼3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 获取时间: 2026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0日 (节假日除外), 8:30-12:00, 14:30-17:00 (北京时间, 下同), 逾期不再受理。(二) 获取方式: 电子邮件获取, 获取磋商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执业许可证; 3.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注: 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②工会缴费不属于税收证明; 4.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信用查询记录截图(查询内容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注: 以上所有资料均须是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以一个PDF形式发送至nmgqzhb@163.com邮箱, 备注单位全称、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邮箱, 逾期不再受理。;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蒙科聚总部基地B座6楼**

联系人: **李婧**

电话: **0471-4606613**

邮件: **nmgqzh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启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讨号板北街66号乐邦办公楼3楼**

联系人: **赵燕娇**

电话: **19274719898**

邮件: **nmgqzh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